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NFO
CAPINFO COMPANY LIMITED*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5)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該通告內載列之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已於2020年11月30日召開之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向股東發出的日期為2020年11月13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2020年11月13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統稱「**該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採用者具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臨時股東大會上已 投總票數之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批准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	2,123,588,091 (100%)	0 (0%)

由於超過一半票數投票贊成上述普通決議案，上述普通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大會獲正式通過。

* 僅供識別

特別決議案		票數 (佔臨時股東大會上已 投總票數之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2.	考慮及批准修訂《公司章程》。	2,123,588,091 (100%)	0 (0%)

由於三分之二以上票數投票贊成上述特別決議案，上述特別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大會獲正式通過。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898,086,091股，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所有提呈之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898,086,091股，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臨時股東大會上之投票，由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連同北京市道可特律師事務所共同監票。

承董事會命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艷坤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2020年1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分別為林艷坤女士、余東輝先生及宗照興先生，而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周衛華先生、單鈺虎先生、馬麟祥先生、馮建勛先生及胡勇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宮志強先生、張偉雄先生、李鶴先生及楊曉輝先生。